

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职高数学班

2018 年度第 2 次（总第 2 次）集中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根据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职高数学培训方案，将于近日对本学科培养人选进行集中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集中培训时间及地点

第一阶段：

1. 报到时间：2018 年 6 月 11 日上午 12:00 前
2. 报到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下沙校区三号实验楼 501 室，住宿地点：杭师大下沙校区仁和苑（前台电话 28866556）

3. 培训日期：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3 日

4. 培训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下沙校区三号实验楼 501 室

第二阶段：

1. 报到时间：2018 年 6 月 13 日下午 18:00 前

2. 报到地点：临安市新桃园山庄（昌化镇桃源路 56-58 号）

3. 培训日期：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18 日

4. 培训地点：临安市昌化职业高中

二、培训主题及形式

培训主题：建立职高数学教育教学研究支点；提升职高数学信息化教学水平；从教学研究课实践中发现职高数学教育教学研究问题，探讨研究方法；学员在实践基地借班上研究课；提升教学研究理论水平。

三、相关提示

1. 请在**杭州教师教育网**（www.hzjsjy.com）的“**通知公告**”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

2.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 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

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应立即终止其培训，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

3. 请携带身份证及日常生活用品，要求自带笔记本电脑。

4. 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回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